

昌图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农业机械安全 技术检验工作的通知

各镇（农垦集团）农机主管部门：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有关农机安全生产工作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和《农业机械实地安全检验办法》等法律法规，切实加强对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农业机械的安全管理，提高安全技术性能，消除农机事故安全隐患，经县农业农村局领导研究决定，2024年6月1日起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对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进行安全技术检验。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一、检验时间和检验对象

1. 检验时间：2024年6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 检验的对象：凡 2024 年 1 月 1 日之前在县农机监理所申领号牌和行驶证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含轮式和履带式）；2024 年 1 月 1 日以后办理注册登记的，在行驶证检验有效期截止日前到县农机监理所办理检验手续。

二、检验内容和检验方式

（一）检验的内容

1. 对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进行安全技术状态进行检测；
2. 对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进行号牌、行驶证有无损坏、涂改、变造伪造的检查；
3. 检查车况是否整洁，转向、灯光、制动、安全链（销）等安全设施是否齐全有效，车辆有无改装、改型和拼装等违法违规现象。

（二）检验的方式

采取集中检验与区域性检验相结合的方式。为提高工作效能，各镇农机主管部门要组织好本辖区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的车主将待检车辆集中到指定地点进行统一检验，对不能按时参加检验或检验确有实际困难的，在集中检验后通过农机站长可向农业农村局提出申请，经农业农村局同意后农机监理人员将适时采取区域性入户实地检验，以方便农机户。

三、农机安全技术检验的要求

（一）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安全技术检验以集中实地检验方式进行，检验地点应选择宽敞、安全和便于车辆停放的

场地，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规范有序进行。

（二）待检车辆的农机驾驶人员要随机携带有效的驾驶证和行驶证，听从农机监理人员的指挥，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杜绝无证驾驶。

（三）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和拖拉机配套挂车要严格按照《农业机械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16151-2008）的相应标准和《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安全监理检验技术规范》（NY/T1830-2009）的要求进行检验，严格检验标准。

（四）检验工作必须由2名以上有资质的检验员共同完成，检验过程中应佩带“检验员证”。检验时必须见机确认，坚决杜绝不见车、不验车检“人情车”现象发生，检验时应核对发动机、机身（底盘）号码或挂车架号码，查验机、牌、证三者记载是否一致，如有牌、证遗失或损毁的应补、换领后方可参加检验。经检验合格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农机监理部门在行驶证副证加盖检验合格印章，检验不合格的，应在《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安全技术检验表》注明不合格原因，待修复后再行检验。

（五）经检验合格的上路行驶的拖拉机运输机组应查验“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投保情况，并留存《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副本）》第二联保单，而且挂车的后栏板上要有清晰的号牌放大号码。

四、工作步骤

(一)宣传发动阶段(2024年5月20日至5月31日)。各镇农机主管部门要以年度安全技术检验为契机,开展安全宣传教育。针对农业机械维护保养不到位、安全技术性能差引发事故的教训,要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加强安全监管力度,提高农业机械所有人、使用者的防范意识,切实履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职责。特别要向机主宣传拖拉机和拖拉机运输机组的区别,由机主自行选择注册类别。还要积极宣传“农机具保险”对促进农村社会稳定、减少驾驶人意外事故损失和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重要作用,引导使用者投保“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或“农机具保险”。

(二)集中检验(2024年6月1日至6月30日)。各镇农机主管部门要按照要求认真安排好检车的场地、时间和办公场所,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要精心组织农机专业技术人员,使被检车辆井然有序,确保安全。

(三)补检阶段(2024年7月1日至12月30日)。各镇、农垦集团农机主管部门要认真统计、检查漏检车辆,并对漏检车辆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同时为确保今年的农机安全技术检验工作顺利完成,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部门要组织执法人员开展农机安全生产大检查,对拒不参加检验的农机车辆实施有效监管,从而全面提高农机“三率”工作水平。

五、工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农业机械安全技术检验是农机安

全生产的第一道防线，也是实现农机安全生产的关键所在。为此，各镇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确保将有关事项通知到每个有机户。农机执法人员一定要严格按照规操作，严格落实检验员检验签字制度，本着“谁检验、谁负责，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确保检验质量。

（二）加大宣传力度。各镇（农垦集团）农机主管部门在农机安全技术检验工作中，要通过各种宣传渠道，大张旗鼓地宣传有关农机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使每个有机户知情农机安全技术检验规定的具体时间、地点、程序及检验标准等。要深入农机专业合作社、家庭示范农场和农机大户之中，认真广泛开展农机安全生产教育，增强安全法律意识，使农机安全技术检验工作成为自觉行动，并取得实效。

（三）实地免费安全技术检验。严格按照财政部 国家发改委《关于扩大 18 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免征范围的通知》（财税[2016]42 号）的文件要求，遵循“安全、便民、高效”的原则，对拖拉机号牌、行驶证、登记证书和安全技术检验全部实行免费管理，不收取任何费用，保护农民的合法权益，确保 2024 年度农机安全技术检验工作顺利完成。

附：2024 年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安全技术检验时间安排表；

昌图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4 年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安全技术检验时间安排表

时 间	检 验 地 点	
6 月 3 日	亮中桥镇	八面城镇
6 月 4 日	十八家子镇	老四平镇 (虻牛-新乡农场农垦集团)
6 月 5 日	通江口镇	平安堡镇
6 月 6 日	大兴镇	曲家店镇
6 月 7 日	大四家子镇	付家镇
6 月 11 日	两家子农垦集团	大洼镇
6 月 12 日	金家镇	前双井子镇
6 月 13 日	宝力镇 (宝力农场农垦集团)	三江口镇
6 月 14 日	头道镇	朝阳镇
6 月 17 日	七家子镇	古榆树镇
6 月 18 日	长发镇	双庙子镇
6 月 19 日	后窑镇	毛家店镇 (虻牛-新乡农场农垦集团)
6 月 20 日	昌图镇	下二台镇
6 月 21 日	马仲河镇	此路镇
6 月 24 日	泉头镇	四面城镇
6 月 26 日	老城镇	四合镇
6 月 27 日	太平镇	东嘎镇